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8）

關於從境外賣方回購 PROBIO CAYMAN 股份的須予披露交易完成交割

茲提述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6 年 11 月 24 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份回購（「**該公告**」）。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股份回購協議項下與境外賣方的所有交割條件已獲達成，且相關股份回購交割於 2026 年 11 月 26 日完成（「**境外回購完成交割**」）。根據相關股份回購協議，ProBio Cayman 從境外賣方回購合共 102,857,135 股 C 類優先股，總對價約為 101.3 百萬美元。已回購的 C 類優先股於境外回購完成交割後，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的適用規定以及 ProBio Cayman 的組織章程大綱與章程細則予以註銷。

於本公告日期，涉及境內賣方進行的股份回購尚未完成，因為應向境內賣方支付的對價須待取得相關海外直接投資（ODI）批准後方可結清。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餘下股份回購的完成情況刊發進一步公告。

緊接境外回購完成交割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合共 2,011,774,741 股 ProBio Cayman 股份，約佔 ProBio Cayman 已發行股本的 89.68%。緊隨境外回購完成交割後，本公司於 ProBio Cayman 的權益約佔 ProBio Cayman 已發行股本的 93.99%（假設於境外回購完成交割時回購的股份已予註銷且概無僱員持股計劃股份獲配發及發行）。

本公告以英文發佈，並附有中文翻譯。如中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或歧義，應以英文版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風險，並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Genscript Biotech Corporation
主席及執行董事
孟建革

香港，2026 年 11 月 26 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孟建革先生、章方良博士、朱力博士及王燁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耀樑先生、潘九安先生、John Quelch 博士、Ross Grossman 博士及施晨陽博士。